关于在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招标采购中心开展招投标活动须项目监督人员在场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为进一步规范招投标活动，确保招投标过程的合法性、公平性与公正性，现就重庆水务大厦5楼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招标采购中心（以下简称“招标采购中心”）开展招投标活动的现场监督工作通知如下：

一、开标环节监督要求

在招标采购中心开展的各类招投标（含非招标）项目，项目监督人员须在开标前到达现场。项目开标环节必须在监督人员的全程监督下规范进行。

二、评标环节监督要求

项目评标环节必须在严格保密及全程音视频监控下进行。监督人员应在指定的监督室内实施监督。相关人员因处理异常情况确需进入评标区域的，须由监督人员全程陪同，严禁接触评审内容、干预评审工作或发表任何倾向性意见。

三、异地远程监督要求

如项目监督人员身处重庆市远郊区县或市外原因，确无法现场进行监督，须提前联系招标采购中心进行备案。项目开评标前，相关人员须通过招标采购中心前台与异地监督人员进行视频通话，经监督人员明确授权后，方可开展项目开评标活动。在异地监督人员的远程视频确认后，相关人员可进入评标区域处理异常情况，但严禁接触评审内容、干预评审工作或发表任何倾向性意见。

请各相关单位严格遵照执行。

重庆水务集团公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招标采购中心